



國防部新聞稿

時間：111年2月17日

國防部今（17）日表示，「國家安全法」修正草案，行政院已於今日第3790次院會決議通過，將函請立法院審議。

國防部強調面對日益嚴峻之敵情威脅，國家安全已不僅限於軍事方面之意義，保護國家核心關鍵技術之營業秘密，不被外國、大陸地區、香港、澳門或境外敵對勢力等不法侵害，已是必須面對之嚴肅課題。

為保護國家核心關鍵技術之營業秘密，法務部會同內政部及國防部於111年1月3日，共同會銜將「國家安全法修正草案」陳報行政院審查，增訂相關處罰規範，與授權訂定國家核心關鍵技術之認定程序，以及應遵行事項辦法。國防部將配合辦理，俾有效維護國家安全及整體經濟發展。

國防部軍事新聞處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09號

電話：02-85099100

傳真：02-85099105

網址：www.mnd.gov.tw